



正本

检测报告

检测项目： 废水、废气
项目地址： 池尾科技工业园
委托单位：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：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生产基地一期
报告日期： 2017年12月16日



GDHLJC

广东华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Guangdong Hualing Testing Co., Ltd

地址：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社区绿榕街16号

邮箱：gdhljc888@163.com

报告编号：GDHL(检)20171216005

(Tel/Fax)：0769-23287885

网址：http://www.gdhljc.com



报告编写:

莫东颖

复核:

蔡丽芳

签发:

李炜

签发日期:

2017年12月16日

检测人员:

赵文、赖陈聪、蔡坤生、黄惠玲、苏燕祝

说 明

- 1、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。
- 2、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。
- 3、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无本公司专用章、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。



检测概况

检测要素	废水、废气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	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	委托编号	GDHL20171128019
受检单位	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生产基地一期	地址	池尾科技工业园
采样人员	赵文、何满星、李峰	采样日期	2017年12月6日
检测项目	工业废水：pH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色度、氨氮、硫化物 锅炉废气：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烟尘		
监测环境条件	天气：晴 最大风速：2.0m/s	气温：21.6℃ 大气压：101.6kPa	湿度：61%
主要检测 仪器及编号	设备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	酸度计	TES1380	GDHL2015/TES1380-01
	电子天平	FA2004	GDHL2015/FA2004-01
	微波消解仪	WXJ-III	GDHL2015/WXJ-III-01
	生化培养箱	LRH-250A	GDHL2015/LRH-250A-01
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012H	GDHL2016/3012H-01
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2S	GDHL2015/722S-01
	分析天平	AUW120D	GDHL2015/AUW120D-01

检测结果

1、工业废水检测结果

(1) 样品信息				
采样位置	样品状态及特征	采样方式	排污口编号	处理方式
工业废水调节池	灰绿色、有异味	瞬时采样	--	--
工业废水排污口	无色、无异味	瞬时采样	WS-00064	物化处理
(2) 检测结果				
检测项目	结果		《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21906-2008)	单位
	工业废水调节池	工业废水排放口		
pH 值	6.42	6.70	6-9	无量纲
色度	8	2	30	倍
悬浮物	76	6	15	mg/L
化学需氧量	42	9	50	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10.1	2.1	15	mg/L
氨氮	13.6	4.3	5	mg/L
硫化物	0.40L	0.40L	--	mg/L
注：当结果低于最低检出浓度时，以最低检出浓度加“L”表示。				



检测结果

2、锅炉废气监测结果

(1) 污染源排放参数							
采样位置	排气筒高度 (m)	截面积 (m ²)	温度 (°C)	废气流速 (Nm/s)	废气流量 (Nm ³ /h)	含氧量 (%)	处理设施
锅炉废气处理前进风口 (WNS2-1.25-Y (Q))	--	0.125	124.1	6.7	3015	16.3	--
锅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(WNS2-1.25-Y (Q))	15	0.125	47.5	6.2	2790	16.4	水喷淋
(2) 检测结果							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结果 (mg/m ³)	广东省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DB/765-2010) 燃气锅炉标准				
	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			
锅炉废气处理设施进风口 (WNS2-1.25-Y (Q))	二氧化硫	15L	--				
	氮氧化物	23	--				
	烟尘	21.4	--				
锅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(WNS2-1.25-Y (Q))	二氧化硫	15L	50				
	氮氧化物	21	200				
	烟尘	6.2	30				
注：(1) 该锅炉采用天然气为燃料；							
(2) 当结果低于最低检出浓度时，以最低检出浓度加“L”表示。							



检测依据

分析项目	方法名称及标准号	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
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(GB/T 6920-1986)	--
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GB/T11901-1989)	4mg/L
化学需氧量	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(B)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(3.3.2.3)	5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 (HJ 505-2009)	0.5mg/L
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(HJ 535-2009)	0.025mg/L
色度	稀释倍数法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》(GB/T 11903-1989)	--
硫化物	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碘量法》(HJ/T 60-2000)	0.40mg/L
二氧化硫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(HJ/T57-2000)	15mg/m ³
氮氧化物	《锅炉烟尘测试方法》(GB/T5468-1991)	3mg/m ³
烟尘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(GB/T16157-1996)	--
采样与保存依据	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91-2002) 《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(HJ493-2009)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GB/T16157-1996)	

报告结束